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6 月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股东会设立秘书处，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事宜。

二、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请按照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会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2）、《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其他出席者的参会资格，会议秘书处工作人员将对参会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以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主持人将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参加公司股东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与会股东应尊重其他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共同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会只接受公司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要求发言的股东请事先至会议秘书处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由秘书处进行收集整理。会议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具体情况及登记顺序安排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内容或提问应简明扼要且在本次股东会表决议案范围内。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举手示意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

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票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股东代表和律师分别计票、监票，会议形成的决议将在会议结束后以公告形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随意走动，手机应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和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8 日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D2 栋 1 楼报告厅。

三、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出席人员

2026 年 5 月 2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召开与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会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议程安排

- （一）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介绍到会人员，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并审议如下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曹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胡小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张力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唐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瞿志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李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陈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方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四) 推选监票人、计票人（2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 (七) 收集表决票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等待网络投票结果期间休会；
- (八) 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并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 (九) 现场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8 日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曹林先生、胡小梅女士、张力军先生、唐波先生、瞿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通过公司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为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 2026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包含 5 项子议案，需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并表决：

- （1）选举曹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胡小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张力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唐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瞿志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翔先生（会计专业）、陈柳先生、方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通过公司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为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简历详见 2026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包含 3 项子议案，需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并表决：

- （1）选举李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陈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方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8 日